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蘇芳儀

電話：06-2991111#8323

傳真：06-2982639

電子信箱：sufanyi@tn.edu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復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050605906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605906A00_ATT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「105年度國民小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師
關鍵能力36小時研習計畫」工作手冊(如附件)，詳如說明
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97年5月23日台國(二)字第097008274B號令
修正之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綜合活動學習領域綱要規
定及教育部提升國民中小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師關鍵能
力在職進修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學習領域授課教師應修習本學習領域相關研習36小時，
方能擔任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課程之教學，自100年8月起逐
年實施。
- 三、研習對象及報名人數：(請各校務必依下列原則指派研習
人員)
 - (一)因研習人數之限制，本梯次之研習對象，僅限定為105
學年度尚未取得36小時關鍵能力研習證書之國小高年級
綜合活動授課教師。
 - (二)各校名額為105學年度六年級班級數額，研習每場次人



裝

訂

線

數以120人為上限，額滿請改報名其他場次。

四、關鍵能力36小時研習課程分為21小時線上課程及15小時實體課程，請貴校教務（導）處務必轉知領域教師自行安排線上研習時間，請於7月5日前完成線上課程，上線研習流程詳工作手冊。

五、實體課程研習資訊

（一）研習日期：

- 1、研習場次一：新市區新市國小105年8月8日至8月10日
（研習代號：188178）。
- 2、研習場次二：安平區億載國小105年8月10日至8月12日
（研習代號：188180）。
- 3、研習場次三：安平區億載國小105年8月15日至8月17日
（研習代號：188181）。
- 4、研習場次四：新營區公誠國小105年8月22日至8月24日
（研習代號：188183）。
- 5、研習場次五：新營區公誠國小105年8月24日至8月26日
（研習代號：188184）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（請完成下列報名程序）：

- 1、學習護照：請於105年7月1日上午8時起，至本局學習護照報名。請教師僅擇1場次報名，報名多場次者，所有報名資料將被刪除，須重新報名。
- 2、報名表電子檔傳送：「研習報名表」（詳見附件一）電子檔（檔名格式：○○國小實體課程報名表）請於105年7月15日前傳送至新市國小楊育林組長彙整(yulin5716@gmail.com)。

3、繳交研習認證各項資料：請於105年7月20日前將「研習認證名冊」(分場次)連同教師之「學習記錄」表，一併送(寄)交承辦學校。

六、研習需知：

(一)本研習報名需審核，請於各研習場次前一週逕至學習護照查詢是否經審核錄取。

(二)本研習不提供午餐，但提供便當之協助訂購服務，每份80元整，若不訂購請自理。

(三)配合本市節水措施，會場不準備茶水，請與會人員自備茶水。

七、參與實體研習者，其中某一課程(3小時)一經請假，不論長短，則須重新補課，不得僅補上請假剩餘時間。未在同一年度取得36小時研習證書者，得持核發之研習時數證明，3年內向各研習承辦學校報名補足時數，並於該校檢核通過後取得研習證書。

八、本案於報名截止後，依據各校提報之名單決定開放增額報名之場次(含105學年度新進正式及代理教師)，屆時請各校留意本局資訊中心公告訊息。

九、本案證書遺書恕不補發，請另以研習時數為排課依據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2016-06-21
交 08:31:28 章